

附件1

“教育强国 奋斗有我” 2025年学校 学生羽毛球比赛竞赛规程



主办单位：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体育部

协办单位：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羽毛球协会

2025年10月17日

“教育强国 奋斗有我” 2025 年学校学生羽毛球比赛

竞赛规程

一、主办单位

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体育部

二、协办单位

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羽毛球协会

三、参赛要求

（一）团体赛每队报领队 1 人（必须由负责学生工作的学院领导担任）、教练和工作人员 1-2 人（如教练为学生可兼任队员）、运动员 4-7 名（团体赛中运动员不得兼项）。每个学院最多可报两支队伍参赛。

（二）单项赛不限制报名人数（单项赛中运动员不得兼项，违规者按弃权处理并取消本单位评比体育道德风尚奖资格）。建议各院单项赛按水平高低顺序提交报名表，高者列前以便编排用。

（三）关于兼项问题：学生可报名团体赛和单项赛两项比赛，但在团体赛中不可兼项上场，单项赛中也只能选择一项报名。

（四）建议各学院统一服装并印名字，彰显团队凝聚力，提升比赛观赏性。

四、比赛抽签与分组

赛事抽签与分组在联席会中进行。

时间：11 月 6 日（周四）中午 12：30

地点：艺体中心会议室（A112）

五、比赛时间及地点

（一）比赛时间

2025 年 11 月 13 日、16 日、20 日（如有调整，另行通知）

（二）比赛地点

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南湖校区球类运动馆。

六、运动员参赛条件

（一）参赛队员应为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各学院正式录取的全日制在籍、在校、在读的本科生或研究生。

（二）参赛队员须为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比赛者。

（三）为了保证本次比赛运动员人身安全，参赛队员需单独购买“运动意外险”。

七、竞赛办法

（一）按照国家体育总局最新审定的《羽毛球竞赛规则》规定进行。

（二）单循环赛按“1 号位固定逆时针轮转法”确定竞赛顺序。

（三）各项竞赛决出相关名次，不得出现并列。

（四）各项目正式报名参赛的运动员不得无故弃权，否则取消学院及个人“体育道德风尚奖”的评选资格。

（五）种子选手的确定：以上届比赛成绩为依据，其他种子以学生参加全省或全国高校比赛的名次为依据，并遵循同单位合理分开的编排原则决定。

（六）计分办法：所有比赛均采用每场三局两胜，每局比赛 11 分的赛制进行，11 分封顶，决胜局 6 分交换场地。

八、竞赛规则及相关规定

（一）团体赛：男、女团体

1、团体赛第一阶段按报名队数分若干小组进行单循环，无论前两场结果如何，均需完成第三场比赛。进入团体赛第二阶段的比赛队伍需重新抽签进行淘汰赛。第二阶段采用淘汰赛（增加附加赛）决定团体的前八名。

2、团体赛由第一单打，第一双打，第二单打组成，均采用三场两胜制。

3、如遇两队第三场单打都弃权，前两场比赛结束后又出现 1:1 的情况时，则计算净胜局净胜分决定双方胜负关系。

（二）单项赛：男子单打、女子单打、男子双打、女子双打、男女混合双打。单项赛直接进行淘汰赛（增加附加赛）决定单项的前八名。

九、报名

11 月 3 日（周一）中午 12:00 前，请各单位将盖学院公章的纸质报名表报至体育部办公室熊老师（艺体中心 A104），并发送电子档报名表至邮箱 929405510@qq.com。此时间为报名截止日期。

团体赛每个学院最多报名两支队伍，单项赛不限人数，但无故弃权者，所在学院则会失去体育道德风尚奖的评比。

注：若纸质版报名表与电子版报名表存在出入则视为弃权，建议各单位务必在提交之前仔细检查报名表。

联系电话：19986883688（张老师）

十、资格审查

报名结束后，将对所有报名选手进行资格审查，不合格者取消参

赛资格并取消学院评定体育道德风尚奖资格。

十一、录取与奖励

（一）团体赛录取前八名，颁发证书。前三名颁发奖杯举行颁奖仪式。

（二）单项赛录取前八名，颁发证书。

（三）预计设立八支“体育道德风尚奖”队伍和每队两名“体育道德风尚奖”队员。

十二、有关规定

（一）裁判员由校体育部选派。

（二）本规程解释权属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体育部。

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体育部

2025 年 10 月 17 日